

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博罗县龙华镇人民政府龙华大道西入口公共配套设施提升项目采购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博罗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地址：博罗县龙华镇府前路2号 联系电话：0752-6862928 联系人：张春婷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2. 必须具有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基本情况：为缓解龙城大道及卫生院周边停车难问题，龙华大道与龙城大道西入口的空地建设停车场，建设内容为回填土（压实）、毛石挡土墙、排水明沟、排污管、排

		水管、场地硬底化等事项，财政预算审核价为 728926.23 元。本次采购工程监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本次采购服务费参考《工程建设监理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的意见和地方调节价计算，服务金额最高限价为 24054.56 元，最低限价为 17494.22 元。</p>
8	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

	<p>“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第 五 卷